

牟定县行政审批局文件

牟行审发〔2023〕27号

牟定县行政审批局关于中国移动牟定分公司生产调度 用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 行政许可决定书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你单位向我局提出关于《中国移动牟定分公司生产调度用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审批的申请，我局于2023年11月30日依法受理。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办水保〔2020〕160号文件）、《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的有关规定，以及你单位作出的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本机

关决定准予《中国移动牟定分公司生产调度用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行政许可。

我局将按有关规定向你单位送达《牟定县行政审批局关于中国移动牟定分公司生产调度用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行政许可决定书》，你单位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所承诺事项依法合规开展工作，履行主体责任。本批复未尽事项按《报告表》、《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要求执行。

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 3 年，该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自批准之日起满 3 年，生产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水土保持方案应当报牟定县行政审批局重新审批。工程建设过程中设计有重大变更的，应按规定重新办理许可手续。

牟定县行政审批局
2023 年 11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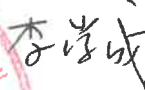
牟定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办公室

2023 年 11 月 30 日印发

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

编号: mdx2023008

项目名称	中国移动牟定分公司生产调度用房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牟定县共和镇中园大道与龙池北路交叉口西侧（地理坐标：东经 101° 31′ 58.36″，北纬 25° 18′ 46.75″）	
区域评估情况	开发区名称：无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文号和时间：无	
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	公示网站： https://www.yanshou100.com/item_detail.html?id=263805	
	起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	
	公众意见接收及处理意见：公众无意见	
生产建设单位	名 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683652293B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广福路以北广福商业中心（一期）C 栋 12 层	
	电子信箱：13808710171@139.com	
	法人代表：李学成	联系电话：15912462756
	授权经办人姓名：唐晓梅	联系电话：13769288586
证件类型及号码：532323198608231740		

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	1.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 2.所填写的基本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 3.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 4.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 6.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 7.其他需承诺事项：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2023年11月30日
审批部门许可决定	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材料完整、格式符合规定要求，准予许可。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 其他审批部门（盖章）： 2023年11月30日

备注：1.本表除编号、许可决定部分外，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

2.本表“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另附页填写。

3.本表“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和“审批部门许可决定”不可分割，分割无效。

4.本表一式3份，生产建设单位、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审批部门）、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

牟定县行政审批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牟行审发（2023）27 号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你（单位）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向本机关提出《中国移动牟定分公司生产调度用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批复的申请，本机关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依法受理。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办水保〔2020〕160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及你单位作出的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本机关决定准予你（单位）《中国移动牟定分公司生产调度用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行政许可决定。

本机关将于作出本决定之日起 1 日（最长 1 日）内向你（单位）签发行政许可审批决定书。

收件人（单位）签名或盖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收件日期：2023 年 11 月 30 日

行政审批执法人员（签名）：金丽 执法证号：25090398014

普明忠 执法证号：25090398019

牟定县行政审批局（签章）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注：本文书一式两份，申请人、受理机关各存一份。

牟定县行政审批局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收件凭证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本机关现已收到你（单位）提交的中国移动牟定分公司生产调度用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下列材料：

1. 关于对《中国移动牟定分公司生产调度用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审批的申请 2 份；云南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批申请表 2 份；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 2 份。

2. 中国移动牟定分公司生产调度用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公示网截图）2 份；营业执照彩印件 2 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印件 2 份；委托书 2 份；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2 份。

3. 《中国移动牟定分公司生产调度用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 套，电子光盘 2 个。

以上材料共 18 件，电子光盘 2 个。

申请人（签字）：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经办人（签字）：唐晓梅

联系电话：13769288586

收件人（签字）：田丽

联系电话：0878-5225324

2023 年 11 月 30 日

（签章）

注：本文书一式两份，申请人、受理机关各存一份。



牟定县行政审批局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牟行审水保受通字（2023）17号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经查，你（单位）申请的关于《中国移动牟定分公司生产调度用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批复属于本机关的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办水保〔2020〕160号）的规定，现予以受理。本单位依法作出决定（依法需要听证、招标、拍卖、检验、检测、检疫、鉴定和专家评审等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本期限内）。

特此通知

申请人（签字）：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经办人（签字）：唐晓梅

联系电话：13769288586

受理人（签字）：周磊

联系电话：0878-5225324

2023 年 11 月 30 日
(签章)



注：本文书一式两份，申请人、受理机关各存一份。

牟定县行政审批局申报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一次性告知书

一、事项名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二、审批条件：

1、开发建设项目经审批立项（核准、备案）；

2、水土保持方案通过专家技术评审。

三、申报材料

1、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原件）；

2、授权委托书（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

3、建设项目批准或者备案文件（复印件）；

4、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表）（原件）；

5、变更项目提供原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改扩建、原水土保持方案服务年限到期的续建项目提供原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及原水土保持方案第三方验收的报备材料。

四、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主席令第三十九号）第25条：在山区、丘陵区、风沙区以及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开办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建设单位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按照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采取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措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第7条：水土保持方案分为报告书和报告表。征占地面积5公顷以上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5万立方米以上的生产建设项目，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

书。征占地面积0.5公顷以上、不足5公顷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1000立方米以上、不足5万立方米的生产建设项目，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征占地面积不足0.5公顷并且挖填土石方总量不足1000立方米的生产建设项目，不需要编制水土保持方案，但应当按照水土保持有关技术标准做好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第9条：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在生产建设项目开工建设前完成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并取得批准手续。生产建设单位未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或者水土保持方案未经批准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2、《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办水保〔2020〕160号文件）。

五、审批时限

法定时限：20个工作日；承诺时限1个工作日。

申请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经办人（签字）：唐晓梅

联系电话：13769288586

告知人：田磊

联系电话：0878-5225324

牟定县行政审批局

2023年11月30日

